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均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预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该预案的基本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7 年年度财务概况

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17 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63,226,991.0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7,738,719.9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561,746.22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盈余公积期末余额为 46,670,000.00 元，已提至股本的 50%。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65,815,976.94 元。

二、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鉴于公司良好的经营情况及发展情景，结合公司的成长性、业务发展需要及发展战略等因素，为进一步回报公司股东，使公司全体股东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7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3,34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10,267,400.00 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经审议通过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盛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四日